

#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文件

穗房安字〔2018〕39号

## 关于加强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 全程网办的通知

各白蚁防治单位：

根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全程网办系统的通知》（穗建房管〔2018〕146号），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已于2018年1月1日起启用全程网办系统，自2018年7月1日起，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窗口将不再收取纸质材料。目前使用该系统办理备案的白蚁防治单位还较少，请各白蚁防治单位高度重视，尽快熟悉网办操作指南和修订后的办事指南，做好全程网办准备，以便顺利过渡。另外，我所将适时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培训时间及内容另行通知。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白蚁防治工程  
验收备案全程网办系统的通知



(咨询电话：83636835、83636676)

## 附件

#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文件

穗建房管〔2018〕146号

##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白蚁 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全程网办系统的通知

各自蚁防治单位：

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于2018年1月1日起启用全程网办系统 (<http://online.gzcc.gov.cn/>)。为做好全程网办备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系统启用时间及过渡期

从2018年1月1日，申请人按照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网办操作指南和办事指南，在全程网办系统办理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业务电子化申办和审批结果文件打印，不再递交纸质材料。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为过渡期，期间申请人可选择在

市政务中心窗口递交纸质材料或者全程网办系统提交电子材料。

2018年7月1日起，广州市政务服务大厅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窗口不再收取纸质材料。

## 二、具体要求

详见附件《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网办申报操作指南》和《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办事指南》(修订)。

## 三、其他注意事项

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所需材料第2项《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启用新表格，可在附件2办事指南中下载。过渡期间，仍可使用旧表格。

特此通知。

附件：1. 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网办操作指南

2. 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办事指南（修订）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8年1月23日

(咨询电话：83636835、836366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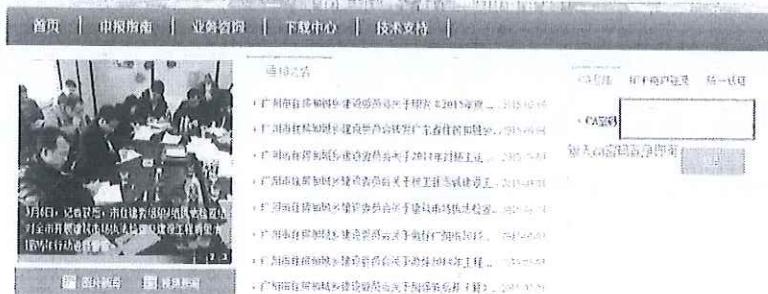
## 附件 1

# 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网办操作指南

## 一、申领 CA 数字证书

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全程网办系统是市住建委企业网上申报系统子项，平台地址为：<http://online.gzcc.gov.cn/>，申报单位须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详见《关于启用数字证书安全认证服务的通知》，穗建信〔2014〕

439 号），CA 数字证书申领指引详见《[数字证书及法人电子印章申办、使用](#)》（双击文件名可以打开）。



## 二、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网办申报指南

### (一) 新建申报

登录企业网上申报系统 (<http://online.gzcc.gov.cn/>) 后，在左边导航栏中找到“备案”项并展开，单击该项下的“白蚁防治工程备案”按钮，打开白蚁防治工程备案申报列表。单击工具栏的“新建”按钮，即可打开“白蚁防治工程备案”填报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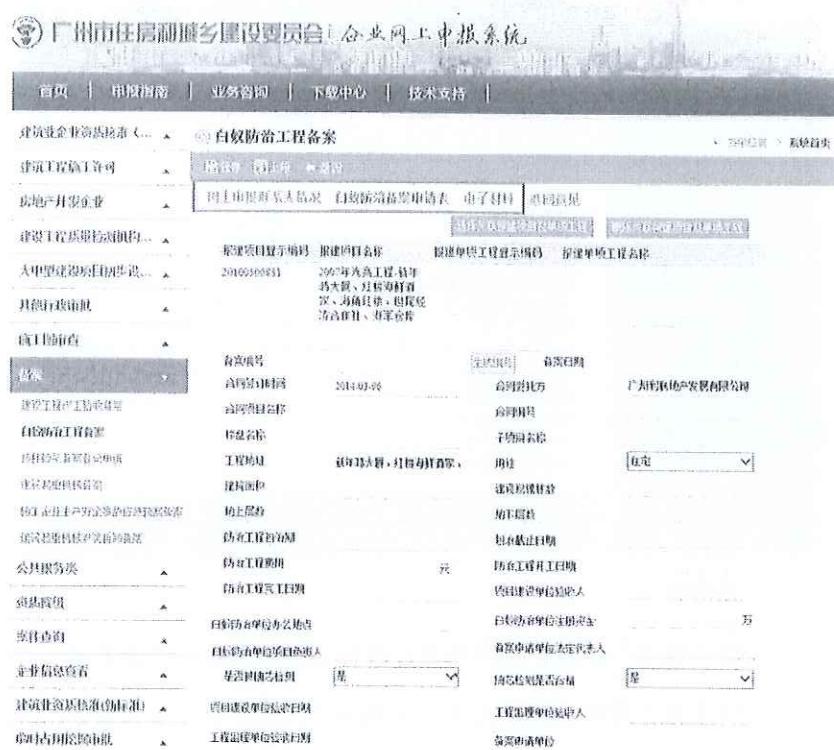


如果在导航栏中找不到“白蚁防治工程备案”项，则展开“其他”项，打开下面的“权限开通”项，在弹出的“分配企业导航条权限”中找到“白蚁防治工程备案”项并在选择方格中打钩，保存后刷新页面，则左边导航栏则会出现“白蚁防治工程备案”这一项。

序号	申报人	状态	系统内	项目名称	资质审核单位	项目监理名称	工商执照	事业单位
1	白蚁防治工程检测机构	待办		白蚁防治工程检测机构	白蚁防治机构	白蚁防治机构	白蚁防治机构	白蚁防治机构
2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待办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大型建设项目的审批
3	其他行政职权	待办		其他行政职权	其他行政职权	其他行政职权	其他行政职权	其他行政职权
4	施工图审查	待办		施工图审查	施工图审查	施工图审查	施工图审查	施工图审查
5	备案	待办		备案	备案	备案	备案	备案
6	公共租赁类	待办		公共租赁类	公共租赁类	公共租赁类	公共租赁类	公共租赁类
7	市级归集	待办		市级归集	市级归集	市级归集	市级归集	市级归集
8	统计查询	待办		统计查询	统计查询	统计查询	统计查询	统计查询
9	企业信息查看	待办		企业信息查看	企业信息查看	企业信息查看	企业信息查看	企业信息查看
10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待办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建筑业资质审批(标准)
11	申办公用设施机	待办		申办公用设施机	申办公用设施机	申办公用设施机	申办公用设施机	申办公用设施机
12	项目业绩申报	待办		项目业绩申报	项目业绩申报	项目业绩申报	项目业绩申报	项目业绩申报
13	其他	待办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14	企业年报	已办结		企业年报	企业年报	企业年报	企业年报	企业年报
15	用户登录	已办结		用户登录	用户登录	用户登录	用户登录	用户登录
16	综合评价	已办结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17	帮助	已办结		帮助	帮助	帮助	帮助	帮助

## (二) 信息录入

点击“新建”按钮，出现的是白蚁防治工程备案的填报界面，需要企业进行信息录入的有三部分内容，分别为“网上申报联系人情况”、“白蚁防治备案申请表”、“电子材料”。用户根据实际情况，对系统中空白项进行信息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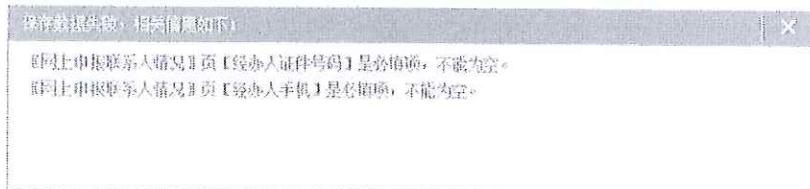


### (三) 信息上报

信息录入完毕，点击工具栏的“保存”按钮，则可对已录入信息进行保存。



确认录入信息无误，则可点击“上报”按钮。如点击上报后提示保存数据失败，则根据系统提示核对所填报信息并填报完整。



最后点击“上报”按钮，通过输入CA密码，点击确定，实现信息上报。



#### (四) 企业解锁及退回意见

对于新建的申报记录是否完成上报，可直接在列表页查看，状态为“已申报”的记录则表示上报完成。若在上报后发现所填信息有误，则可通过点击“企业解锁”进行业务解锁重报。需要注意的是若业务已处于处理状

态，则无法解锁。

The screenshot shows a list of completed projects under the '白蚁防治工程备案' (White Paper Treatment Project Filing) section. The table includes columns for project number, name, status, filing date, filing unit, and completion date.

序号	申报人	状态	日期	审核的单位	审核的主体	工程期限	办结时间
1	6666	已审结	2017-03-09 10:13:02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2017-03-09 10:13:02	
2	6666	待审核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2017-03-09 10:13:02	
3	6666	已申报	2017-03-09 09:48	南昌市白蚁防治中心	南昌市白蚁防治中心	2017-03-09 09:53	

## 附件 2

# 广州市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

## 办事指南(修订)

### 一、办理对象

本行政备案适用于需要办理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备案的项目建设单位或白蚁防治单位。

### 二、办理条件

1. 白蚁防治单位在白蚁预防工程开工前，应当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告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 白蚁预防工程竣工后，由白蚁防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依照国家、省、市颁布的白蚁防治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3. 白蚁防治单位应当在验收后三十日内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理验收备案手续；
4. 验收证明、项目合同资料一致；
5. 药物质检证明合格；
6. 施工方案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7. 包治年限符合要求；

8. 所有申请资料公章完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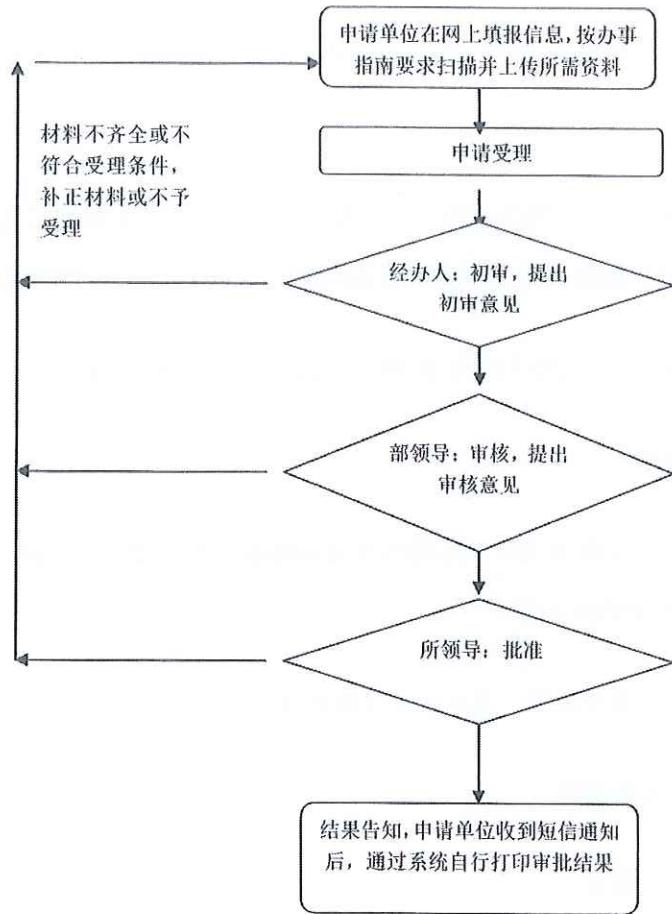
### 三、所需材料

序号	资料名称	份 数	材料形 式	依据	备注
1	项目验收备案申请书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最近验收日期必须是在窗口申请日前 30 天内,如果超过 30 天,需要在申请书里说明原因
2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	盖白蚁防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三方公章
3	现场施工记录表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	盖白蚁防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或者工程监理单位双方公章
4	使用药物质检证明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第十条	需出具该项目施工过程中使用药物检测报告。
5	施工方案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第九条	盖白蚁防治单位公章。
6	项目合同	1	彩色扫描件 ( PDF 格式)	《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第八条	合同面积更改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为准。

### 四、窗口办理流程

采用全程网上办理，不需到窗口办理。

## 五、办理流程图



## 六、办理时限

法定期限：15 个工作日

承诺期限：3 个工作日

## 七、办事窗口

网上办理

办理网址：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企业网上申报系统  
(<http://online.gzcc.gov.cn/>)

审批部门：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 246 号信德商务大厦四楼，联系电话： 83636835、83636676

工作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2:00-5:30

交通指引：

公交：可乘 10 路、190 路等在仓边路站下车，或乘 102 路、107 路等在农讲所站下车

地铁：乘坐地铁一号线至农讲所站从 D 出口出站

#### 八、收费标准

不涉及收费

#### 九、收费依据

不涉及收费

#### 十、办理依据

1. 《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

2.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

**十一、备注**

1. 应发给证明文件: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备案证明。  
办结后, 申请单位在申报系统中自行打印带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业务专用电子章和二维码的备案证明。
2.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需盖白蚁防治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三方公章。
3. 现场施工记录表需盖白蚁防治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或者工程监理单位双方公章。
4. 使用药物质检证明是指白蚁防治单位抽取该项目施工过程中使用的药物, 送至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出具的报告。
5. 项目合同中建筑面积如有更改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为准。

**十二、表格下载**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见附件)  
(<http://www.gzcc.gov.cn/Item/180071.aspx?page=1> 下载)

**十三、到场次数**

0 次

## 十四、常见问题解答

1. 白蚁预防工程开工前,需提前多少时间告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相关部门?

答:根据《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规定》第五十四条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至少提前24小时,将详细施工信息告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下属单位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联系方式:传真:83636255;邮件:gzfasbyb@163.com)。

2.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的地址以及备案业务咨询电话?

答: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地址:广州市中山四路246号信德商务大厦四楼,联系电话:83636835,83636676。

3. 如何查询合格的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信息?

答:您可在浏览器输入下列网址:

[http://www.gzcc.gov.cn/Category\\_417/Index.aspx](http://www.gzcc.gov.cn/Category_417/Index.aspx),即可查询到合格的白蚁防治工程验收备案信息。

附件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楼盘名称				建设规模	
施工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产权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白蚁防治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防治项目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筑场所蚁患的检查与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2. 药土化学屏障的建立。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3. 首层及地下室砌体墙面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4. 各楼层砌体墙面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5. 埋地电缆沟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6. 变形缝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7. 木门框、窗框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8. 木楼地板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9. 木吊顶、木墙裙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10. 室内管道井、电梯井及管沟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11. 大型花坛、绿化带的处理。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12. 设计中要求处理的其他项目。			是否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完毕		
白蚁防治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产权人(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盖章) 验收人: 年 月 日	验收合格  (盖章) 验收人: 年 月 日			验收合格  (盖章) 验收人: 年 月 日	

包治期		承 誓		
本公司承诺所填报的内容及提交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与原件一致，并对因提交虚假资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与备案机关无关。				
申请单位法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证明填写说明

1. 项目名称：与项目合同或网办系统报建项目名称一致。
2. 建筑面积：与合同一致，如有更改，应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为准。
3. 楼盘名称：商品房项目须填写实际楼盘名称，及列出此次验收所有子项名称。如 xx 花园一期项目，住宅楼 A1/A2 栋，办公楼 1#/2#，商业楼 S1/S2，幼儿园 Y1、垃圾房 G1/G2……
4. 建设规模：xx 栋，地上 xx 层地下 xx 层。
5. 施工地址：所在行政区域及地址，或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一致。
6. 合同价格：与合同一致，如有更改，以实际施工情况计算。
7. 开工日期：白蚁预防工程开工日期。
8. 竣工日期：白蚁预防工程竣工日期。
9. 建设单位/产权人：多家建设单位/产权人的分别列明。如商品房项目须填写房地产开发企业，全称。
10. 白蚁防治单位：负责白蚁预防工程的白蚁公司，全称。
11. 监理单位：负责白蚁预防工程监理的公司，全称。
12. 联系人联系电话：写全名，用于以后项目包治期间联系使用。
13. 防治项目：按照该项目预防工程实际施工情况选择是否，可按照实际

施工情况添加其他防治项目。

14. 验收意见：写验收合格，验收人写全名，验收日期须填完整，盖章须清晰完整。

15. 包治期：不得低于 10 年，包治期限自白蚁防治工程三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如 XX 年，自 XX 年 XX 月 XX 日起至 XX 年 XX 月 XX 日。

16. 承诺：由白蚁防治单位签字、盖章。

17. 以上除了第 3 条按实际情况选填，其余为必填项。

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

抄送：广州市人民政府政务管理办公室，市白蚁防治所，市房屋安全管理所

---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月24日印发

---

广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所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印发